

113 年「中學生廉潔教育」學習心得比賽計畫

壹、計畫目的

依據《聯合國反貪腐公約》第 13 條，各締約國應該鼓勵社會參與，培養年輕一代良好品格。本處擬以多元創新之方式將廉政融入學習中，結合國中二年級的公民課綱-法治社會，希冀能培養學生對廉政法治的基本知能，提升學生對法治與社會的興趣和關注。

運用廉政署發行之繪本「聖術師的覺醒」，加上各校公民老師的專業教導，加深學生對廉潔、誠信之價值觀與法治在生活中運用的了解與認同，培養其正直、誠信的品格，進而成為負責任及守法的公民。

貳、辦理單位

一、指導單位：新竹市政府、法務部廉政署。

二、承辦單位：新竹市政府政風處。

三、協辦單位：新竹市政府教育處。

參、辦理期間：113 年 7 月 1 日至 9 月 30 日。

肆、參與對象：本市各國中二年級學生。

伍、辦理方式

一、由各校公民教師協助辦理之。

二、校園扎根教育：運用廉政署發行之繪本「聖術師的覺醒」進行

書 籍 閱 讀 或 影 片 觀 賞

(<https://www.youtube.com/watch?v=zvUKwpmN0U8>)，結合公民課程主題-法治社會，使學生透過生動有趣的故事內容得到啟發，了解廉政與誠信之重要性。

三、觀後心得撰寫：於影片播放或繪本閱讀後，撰寫 300~500 字之心得，了解學生對故事內容的認識及廉政與誠信之想法。

四、獎勵：由各校公民老師收集國二生之觀後心得並作評分，選出內容較佳之前三名作品。評比分為特優、優等、甲等三種等第，由承辦單位頒發以下獎勵以資鼓勵：

- 1、【特優】1 人：價值新臺幣 300 元禮券乙張、精美禮品乙份、獎狀乙只。
- 2、【優等】1 人：價值新臺幣 200 元禮券乙張、精美禮品乙份、獎狀乙只。
- 3、【甲等】1 人：價值新臺幣 100 元禮券乙張、精美禮品乙份、獎狀乙只。

五、評選方式

- 1、 對故事內容的了解。(25%)
- 2、 對廉政與誠信之理解。(30%)
- 3、 內容結合廉政、誠信知識的運用。(30%)

4、 篇幅用字遣詞順暢度。(10%)

5、 其他。(5%)

六、其他：

1、 為表示鼓勵與肯定之意，參與本計畫之公民教師，請各校依「新竹市教育專業人員獎懲規定」酌予敘獎嘉勉。

2、 各校請於 113 年 9 月 13 日（星期五）前將學生得獎名單及學習心得掃描檔寄至承辦人員信箱（010483@ems.hccg.gov.tw），以便後續作業。

陸、本計畫陳核後實施，執行期間如有未盡事宜，得隨時修正補充之。